证券代码:600620 股票简称:天宸股份 编号:临2009-001

# 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09年1月13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8名,实际参会董事8人,关联董事叶茂菁先生回避了相应的表决,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参会董事对会议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支付仲盛房地产(上海)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担保费的关联交易决议:

1、关联交易概述

因本公司流动资金短缺,决定向中国农业银行浦东分行申请借款人民币壹亿贰仟万元整,借款期限壹年;向中国工商银行上海静安支行借款人民币玖佰万元整,借款期限十个月。两笔借款均由本公司关联方仲盛房地产(上海)有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本公司将向仲盛房地产(上海)有限公司支付相应担保费,担保费的金额为两笔贷款合同中主债权本金金额的1%,总计人民币壹佰贰拾玖万元整。因本公司与仲盛房地产(上海)有限公司属关联关系,上述事项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公司于2009年1月13日召开第六届第十三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该项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叶茂菁先生回避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均表示同意。

2、关联方介绍

(1)本公司与仲盛房地产(上海)有限公司的关系

叶茂菁先生同时在本公司及仲盛房地产(上海)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2)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仲盛房地产(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美元3235万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电气工业园区江川路1800号3幢

经营范围:房地产综合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咨询等

3、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将向仲盛房地产(上海)有限公司支付相应担保费,担保费的金额为两笔贷款合同中主债权本金金额的1%,总计人民币壹佰贰拾玖万元整。

4、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是为了保证公司经营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5、独立董事意见

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前,我们已认真审阅议案内容,并对本次关联交易表示认可,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1)独立董事已事前审核了向仲盛房地产(上海)有限公司支付贷款担保费的事项,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关于支付仲盛房地产(上海)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担保费的议案》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3)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客观原则,未损害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

(4)同意公司向仲盛房地产(上海)有限公司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壹佰贰拾玖万元整的贷款担保费。

该项议案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关联董事叶茂菁回避表决,无董事反对或弃权该表决。

二、关于补充出具原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中有关吴江泰铁隆食品有限公司91.7%股权转让的董事会决议:

1999年12月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七次会议,通过了《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同意转让金山泰铁隆食品有限公司、吴江泰铁隆食品有限公司、无锡莱福酿造有限公司等三家企业股权的决议》,公司以577万元将持有的泰铁隆公司91.7%的股权转让给上海仲盛虹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并已将该事项对外公告。同时,本公司财务部门在同年收到股权转让款并对股权转让实施了会计处理。但现得知当时转让双方均未到吴江工商局办理股权的工商变更,现该股权仍登记在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名下。

现上海仲盛虹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拟将该91.7%的股权转让给上海玉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但在办理工商登记过程发现了该问题。经过与吴江工商局协商,工商部门同意将泰铁隆公司91.7%的股权直接由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到上海玉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但仍需要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就此次股权转让补充出具董事会决议。

在核对了1999年度有关股权转让的董事会决议、股权转让合同、银行收款凭证后,本公司董事会同意出具该事项的董事会决议。上海玉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受让这部分股权的股权转让金直接支付给上海仲盛虹桥房地产有限公司。

吴江泰铁隆食品公司成立于1993年4月,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400万元,注册地为江苏吴江市芦墟镇汾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司法定代表人周月华。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占公司股份的91.7%,芦墟镇经济开发区占公司股份的8.3%。

上海玉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9月16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符珉,主要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销售建筑装潢材料等。

经书面咨询上海玉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该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该项议案应参与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人,无董事反对或弃权该表决。

三、关于李珩女士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的决议:

因个人原因,李珩女士请求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董事会根据其申请,同意李珩女士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并对其在公司任职期间的贡献深表谢意。

鉴于公司目前实际情况,暂由公司董事长叶茂菁先生代理公司总经理一职,行使总经理职权,待公司总经理人选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对外公告。

该项议案应参与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人,无董事反对或弃权该表决。

四、备查文件

1、上海天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经公司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1月15日

---

证券代码:000520 证券简称:长航凤凰 公告编号:2009-01

#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09年1月9日以书面文件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09年1月14日在哈尔滨市金谷大厦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7人,董事长刘锡汉因公不能参加此次会议,委托副董事长方卫建全权代理;独立董事严新平因公出差不能参加此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方怀瑾全权代理。本次会议实际有效表决票9票。2名监事和10名非董事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副董事长方卫建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分项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招商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经与招商银行和中国长江航运(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长航集团)协商,公司拟向招商银行申请2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期限三年,由长航集团提供担保,以弥补公司流动资金周转。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总部机关部分机构设置和职能的议案》

为了更好地适应企业发展及形势变化,公司决定对总部机关部分机构设置和职能进行调整。决定新设企业管理部;船舶技术部与物资采购部合并,设立新的船舶技术部;证券与投资部更名为投资发展部。

上述总部机关部分机构设置和职能调整后,总部机关编制总体保持不变。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000520 证券简称:长航凤凰 公告编号:2009-02

#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09年1月14日在哈尔滨市金谷大厦召开。会议应到会监事3人,实际到会2人,监事郭汉忠因公未能参加本次会议,委托监事吴晓宝全权代理,本次会议实际有效表决票3票。监事会主席毛永德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分项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招商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该议案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总部机关部分机构设置和职能的议案》。

该议案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9年1月14日

---

海尔纽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价格公告

Haier NEW YORK LIFE 海尔纽约人寿

| 账户 | 账户设立日期 | 单位价格(元) | 评估日期 |
|---|---|---|---|
| 成长型投资账户 | 2007年9月1日 | 0.6552 | 2009年1月13日 |
| 平衡型投资账户 | 2007年11月1日 | 0.7760 | 2009年1月13日 |
| 稳健型投资账户 | 2007年11月1日 | 1.0263 | 2009年1月13日 |

注:本次公告仅反映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结算日的投资业绩,并不代表未来的投资收益。

下次公告时间:2009年2月16日。

客户可以通过海尔纽约人寿服务热线8008205882、4008205882或公司网站www.hnylic.cn查询相关信息。

---

证券代码:600970 证券简称:中材国际 公告编号:临2009-001

#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情况,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9年1月14日在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北路16号中材国际大厦7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7人,代表股份9287732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28%;公司董事刘志江、王伟、司国晨,监事陆洋、曹玲,常务副书记贺岚曦,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出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志江先生主持。

二、提案审议情况

与会股东认真审议了列入会议议程的各项议案,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0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28773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0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股东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表决结果:同意票332037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28773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会议经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王晨龙、孙钢宏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见证意见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律师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OO九年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970 证券简称:中材国际 公告编号:临2009-002

#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合同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8年9月19日,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材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建设")和叙利亚ABCC集团签署2条日产5000吨熟料、年产320万吨水泥生产线项目总承包合同,合同总金额约合4.915亿美元,其中包括3.76亿美元和7366万欧元。现因业主原因,双方经过磋商,合同变更为一条年产160万吨水泥的生产线,范围从原料破碎到最终水泥发运系统并包括一套配套的电厂,变更后合同金额为239,390,000美元加47,308,809欧元,合同工期变更为:接到业主开工令后32个月临时验收,并有一个月宽限期,质量保证期为12个月。

上述合同变更不会对公司2009年利润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OO九年一月十五日

---

股票代码:600110 股票简称:中科英华 编号:临2009-002

#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2009年1月8日以传真方式向公司董、监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 2009年1月1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以董事传阅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共9人,传阅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如下议案: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科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拟合资设立杭州互联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暂定名)议案

一、拟合资基本情况介绍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科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下称"上海科润",本公司共持有其80%的股份)拟与杭州高新风险投资有限公司、杭州高科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组建设立杭州互联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暂定名),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其中,上海科润以现金出资7500万元,占该公司总股本的75%;杭州高新风险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1500万元,占该公司总股本的15%;杭州高科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1000万元,占该公司总股本的10%。

对于上述事项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在7500万元的投资额度内全权决定合资的具体事项和协议的签定。

二、出资方基本情况介绍

1、上海科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科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共持有其80%的股份)。公司成立于2000年3月24日,注册资本1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赵海云,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创业投资管理,企业资产经营管理创业投资咨询等。

2、杭州高新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高新风险投资有限公司由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出资组建,设立于2005年,公司注册资本8000万元。公司面向高新技术创业者和高新技术企业,为其提供股权融资和融资中介服务。

3、杭州高科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杭州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办法(试行)》,市政府确定杭州市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引导基金的管理机构,受托管理杭州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杭州高科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为配合杭州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方案的实施,由杭州市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高投")出资200万元设立,是杭州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阶段参股工作的实际运行机构。

三、拟成立合资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互联网是高科技产业中最具创造力和价值的子领域之一,包括新闻资讯、即时通信、电子邮件、网络游戏、网络金融及电子商务,还是SNS、社区及电子政务等。在这个大背景下,公司拟合资创建互联网产业孵化基地,专注投资落户杭州市的互联网企业,借助各方优势,孵化互联网初创企业,打造中国互联网产业集群,共同将杭州市建设成国内互联网产业中心。

公司承诺待相关协议签署后将及时发布后续进展公告。

特此公告。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1月15日

---

股票代码:600173 股票简称:卧龙地产 公告编号:临2009—005

#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08年1月10日以书面传真、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09年1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公司2009年1月15日临2009-006公告)

特此公告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一月十四日

股票代码:600173 股票简称:卧龙地产 公告编号:临2009—006

#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人名称:上虞市卧龙天香西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称"卧龙天香西园")

●被担保人名称:上虞富士针织有限公司(下称"富士针织")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金额:人民币2700万元

●公司(含下属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人民币2700万元(含本次担保金额)

●公司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富士针织因生产经营所需向上虞市农村合作银行百官支行申请短期借款人民币2400万元,卧龙天香西园为其提供存款质押担保,存款金额2700万元,存款时间为三个月,自2009年1月14日起至2009年3月31日止。富士针织用持有卧龙天香西园19%(股本金2470万元)的股份为本次质押提供反担保(富士针织共持有卧龙天香西园33%的股份)。担保责任范围为存款本金、利息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具体内容以富士针织与卧龙天香西园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卧龙天香西园股东会表决通过,并已于2009年1月14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虞富士针织有限公司

住 所:上虞市经济开发区

法人代表:倪煜旦

注册资本:壹佰捌拾柒万美元

经营范围:劳保袜及其他针织品

截止到2008年11月30日,富士针织总资产为122,572,672.33元,总负债为78,284,649.58元,净资产为44,288,022.75元,实现净利润为275,813.26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的债务风险可控,反担保措施有效,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同意卧龙天香西园为其提供存款质押。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生效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被担保人到2008年11月30日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一月十四日

---

证券代码:600225 证券简称:S*ST天香 公告编号:2009-临009

# 华通天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讼案件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诉讼事项进展的基本情况

关于(2005)沪二中民三(商)初字第347号案件,我司近日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浦支行(原名:上海银行外滩支行,以下简称:上海银行黄浦支行)签订《债务重组及减免息协议书》,约定依照该协议清偿债权债务。

二、有关案件的基本情况

(2005)沪二中民三(商)初字第347号一案原告为上海银行黄浦支行,被告为上海华育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华育)、我司、华鑫通国际招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鑫通)、北京华商通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华商通)、厦门华通国际招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华通)、厦门新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新亚)(案件情况详见我司2007年度报告及2008年半年度报告)。

截至2008年12月31日,上海华育尚欠上海银行黄浦支行贷款本金人民币1565万元,共积欠利息552万元人民币(利息暂计至2008年12月20日,2008年12月20以后的利息按借款合同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计算)。

2009年1月13日,我司与上海银行黄浦支行、上海华育、天津滨海发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滨海)、华鑫通、北京华商通、厦门华通、厦门新亚签订《债务重组及减免息协议书》,协议约定:由上海华育于约定期限内归还上海银行黄浦支行贷款本金人民币1565万元、利息450万元及案件诉讼费、财产保全费等,之后上海银行黄浦支行减免上海华育所欠罚息人民币102万元;在我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定向增发获得证监会批准且股权分置改革获得通过的条件下,天津滨海对上海华育剩余贷款本息、费用的履行提供连带保证责任,同时免除我司对剩余债务的连带保证责任。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止今日,公司没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四、备查文件

《债务重组及减免息协议书》

特此公告。

华通天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225 证券简称:S*ST天香 公告编号:2009-临010

# 华通天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一、第二大股东股份托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9年1月12日,我司第一大股东福建华通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通置业)、第二大股东华鑫通国际招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鑫通)与天津滨海发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滨海)签订了《股份托管协议》,华通置业(持有我司4422万股社会法人股)和华鑫通(持有我司2900.7万股社会法人股)将其所持有的我司股份交给天津滨海托管。

托管期限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天津滨海以资产认购的股份登记于我司的股东名册之日止。

在托管期间,华通置业和华鑫通不可撤销地将其所持有的我司的股份中除了收益权、处置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全部委托天津滨海行使;天津滨海有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本协议的有关规定行使该等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1)代为出席天香集团股东大会,就天香集团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行使表决权;(2)依据我司的公司章程推选公司的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权利;(3)质询查阅权;(4)提案权等。

备查文件:《股份托管协议》(华通置业、华鑫通与天津滨海)

特此公告。

华通天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1月14日

---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证券代码:600881 编号:临2009-002号

#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吉林亚泰集团水泥投资有限公司股权事宜进展情况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9年1月12日,关于公司将全资子公司——吉林亚泰集团水泥投资有限公司26%的股权转让给CRH中国东北水泥投资有限公司事宜的工商变更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毕,变更后的吉林亚泰集团水泥投资有限公司为中外合资有限责任公司,发起人为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CRH中国东北水泥投资有限公司(荷兰),注册资本为274,3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宋尚龙,住所为长春市二道区吉林大路1801号。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OO九年一月十五日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证券代码:600881 编号:临2009-003号

#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组吉林省通化特种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事宜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7年10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意向收购吉林省通化特种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化特水")的公告,公司将通过增资或收购的方式持有通化特水51%的股权,最终控股通化特水,同时披露了通化特水的注册资本为4,770.8万元,其中李国昌持有2,878.0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33%。

2008年11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组通化特水有关事宜及进展情况的公告,由于通化市工商局于2008年5月9日撤销了通化特水2007年7月17日的股权变更登记,因此通化特水在工商部门的最后一次变更登记时间恢复到2004年,当时李国昌持股为990.6238万股,占通化特水注册资本4,770.8万股的20.76%。通化特水正在进行股权结构的理顺工作,待股权结构理顺完成后,将向通化市工商局申请股权变更登记。

目前,通化特水的股权结构理顺工作已完成,2009年1月13日已在通化市工商局重新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李国昌持股为2,690.3648万股,占通化特水注册资本4,770.8万股的56.392%。

待中介机构对通化特水审计工作完成后,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的决策和披露程序。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OO九年一月十五日

---

#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通农业银行卡网上直销定期定额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理财需求,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09年1月16日起对持有农业银行金穗借记卡的个人投资者开通本公司网上直销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本公司网上直销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以下简称"本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本公司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业务适用于持有农业银行金穗借记卡,并开通本公司网上基金交易业务的个人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具体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ja-allianz.com,进入"网上交易"查询。

三、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本业务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农业银行金穗借记卡(已持卡者除外)并到农业银行网点开通农业银行全国版网银,具体办理程序遵循农业银行相关规定。

2、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ja-allianz.com,选择"网上交易",用农业银行金穗卡进行网上开户或账户登记。

3、成功开通本公司基金网上交易的客户,登录"网上交易"系统,选择"定期定额",开通本业务并签订《中国农业银行基金网上直销扣款三方协议》。

四、扣款日期

本公司于每月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如约定的扣款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到下一工作日。

五、扣款金额和扣款方式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每月申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元(含申购手续费)。

投资者须保证约定扣款日的前一日扣款账户内有足额申购款。如因账户资金不足、银行卡故障或系统等原因导致扣款失败,则该期定期定额申购失败,由于基金暂停申购导致当月不能进行定期定额申购的,不计入扣款失败次数,连续扣款失败3次时,该定期定额计划将自动终止。

六、交易确认

基金申购申请日为每月实际扣款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内。基金份额确认查询起始日为T+2工作日。

七、适用费率

本业务的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等同于对应基金本公司农行卡网上交易的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目前农业银行卡网上直销优惠费率为(仅限于前端收费模式):(1)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费率7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2)原申购费率不高于0.6%的,按照原费率执行。具体请见2008年8月28日本公司披露的《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农业银行金穗借记卡网上交易费率的公告》

八、变更和终止

1、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ja-allianz.com,进入"网上交易"变更或终止本业务,但定投交易当日不能变更或终止本业务。

2、投资者必须先终止本业务,才能办理交易账户销户、基金账户销户或更换扣款银行卡业务。

九、业务咨询

1、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站:www.gtja-allianz.com

2、中国农业银行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网站:www.abchina.com

十、重要提示

1、投资者可以同时申请设置多个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但是一只基金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只能设置一个定期定额投资计划。

2、若基金处于暂停申购或限制大额申购期间,本业务也会同时暂停。

3、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4、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投资者在使用网上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固有风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相关账号和密码。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1月15日

---

#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中国光大银行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以下称:光大银行)协商一致,自2009年1月19日起,参加光大银行开展的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对通过光大银行进行本公司旗下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给予前端申购费率八折优惠。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光大银行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光大银行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本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每期扣款金额最低为100元。具体办理程序和扣款方式请遵循光大银行的有关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优惠活动时间

自2009年1月19日(含)起持续开展。

二、适用基金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90001)、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90003)、大成精选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90004)、大成财富管理2020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90006)、大成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90008)、大成策略回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90007)、大成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300)、大成积极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017)、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0910)、大成景阳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019)

三、活动内容

投资者无论是在本活动开始前还是活动期间与光大银行签订的基金定投业务协议,凡自2009年1月19日(含)起发起的基金定投申购,投资者均享受基金定投申购费率八折优惠,优惠后申购费率不低于0.6%,如原费率等于、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照原费率执行。

四、重要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以中国光大银行基金定投业务规则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所购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本次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中国光大银行所有。

五、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一月十五日

---

# 金元比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开通中国工商银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暨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金元比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09年1月16日起,本公司旗下金元比联成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20002,以下简称"本基金")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业务"),并参与工商银行"2009倾心回馈"基金定投业务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根据《中国工商银行基金定投业务交易规则》,基金定投业务是指在一定的投资期间内投资人定额申购某只基金产品的业务。敬请广大投资者仔细阅读中国工商银行的相关公告及业务规则,慎重做出投资决策。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09年全部法定基金交易日。

二、活动内容:

自2009年1月16日起,投资人通过工商银行基金定期定额业务进行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享有申购费率八折优惠(仅限前端收费)。

三、注意事项:

1、该活动适用中国工商银行基金定投业务的新老客户。

2、因客户违约导致在优惠活动期内基金定投申购不成功的,无法享受本次优惠。

3、投资人参加基金定投申购业务,每月申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元(含200元)

4、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基金定投申购费率按八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于和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5、本基金申购费率参见该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四、业务咨询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88

网站:www.icbc.com.cn

2、金元比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66-0666或021-61601898

网站:www.jykbc.com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金元比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1月15日